天顺风能 (苏州) 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天顺风能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9年5月7日召 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, 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》,于 2019 年 5 月 25 日披露了《回购股份报告书》(公告编号: 2019-048),于 2019 年 6 月 6日披露了《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51), 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在回 购股份期间,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 现将公司截至 10 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回购股份进展情况

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收盘,公司已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 价方式回购股份 3.864.000 股,约占公司总股本 0.22%,支付的总金额为 19.974,984.80 元 (不含交易费用), 最高成交价为 5.25 元/股, 最低成交价为 5.10 元/股。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既定方案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、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《上 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 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。自公司实施股份回购计划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 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为 3,864,000 股(2019 年 6 月 5 日至 2019

年 6 月 12 日),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(2019 年 6 月 5 日)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 79,409,300 股的 25%(即 19,874,075 股)。

2、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,并将在 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顺风能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5日

